

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公斤、个、万元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苏州工业园区2025年度第7批次城市建设用地						
申请用地总面积		0.6365		新增建设用地		0.5986		
申请 转用 面积 情况	地类\权属		合 计		国 有		集 体	
	总 计		0.5986		0.3740		0.2246	
	(一)农用地		0.5441		0.3206		0.2235	
	耕 地		0.3350		0.2781		0.0569	
	其中	水田	0.0026				0.0026	
		永久基本农田						
	(二)未利用地		0.0545		0.0534		0.0011	
国土空间规划、土地利用计划情况								
是否符合规划		符合		规划级别		县级		
申请使用国家计划				已安排使用省级计划				
年度	新增建设用地	农用地	其中：耕地	年度	新增建设用地	农用地	其中：耕地	
				2025	0.5986	0.5441	0.3350	
补充耕地情况								
需补充		耕地数量		水田规模		标准粮食产能		
		0.3350		0.0026		4609.5000		
补充耕地确认 信息编号		320000202512585507						
已补充		耕地数量		水田规模		标准粮食产能		
		0.3350		0.0026		4609.5000		
承诺补充		耕地数量		水田规模		标准粮食产能		
承诺补充耕地完成时限				补充耕地 实际总费用		16.7500		



分批次建设用地地块情况

[illegible]



地类认定基本信息

单位：公顷

国土变更调查现状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合计	
总面积	耕地	永久基本农田	耕地外其他农用地				
0.2625	0.2432		0.0193	0.3643	0.0097	0.6365	
其中:涉及已取得用地批复文件用地							
农用地			耕地		未利用地		
需要单独说明地类情况							
特殊追溯地类情况					涉及进出平衡的水库淹没区用地		法律规定无需落实占补平衡情况
上一年度国土变更调查为耕地且未落实耕地进出平衡的其他农用地	无合法手续建设用地						
	合计	其中:无合法手续追溯为耕地	其中:无合法手续追溯为其他农用地	其中:无合法手续追溯为未利用地	耕地	上一年度国土变更调查为耕地且未落实耕地进出平衡的其他农用地	大中型水利水电用地工程坝区占用的25度以上陡坡耕地
	0.3264	0.0918	0.1898	0.0448			
	其他追溯地类情况						
	其他农用地追溯为耕地	未利用地追溯为耕地	耕地追溯为其他农用地	未利用地追溯为其他农用地	耕地追溯为未利用地	其他农用地追溯为未利用地	
拟批准用地情况							
审批情况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合计	
	小计	耕地	永久基本农田				
集体土地转用	0.2235	0.0569			0.0011	0.2246	
国有土地转用	0.3206	0.2781			0.0534	0.3740	
转用合计	0.5441	0.3350			0.0545	0.5986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							
集体土地征收	0.2235	0.0569		0.0379	0.0011	0.2625	
集体土地使用							
批准合计	0.5441	0.3350		0.0379	0.0545	0.6365	

土地征收信息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被征收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	苏州工业园区斜塘街道、苏州工业园区娄葑街道、苏州工业园区唯亭街道				
	村 组	淞潭社区居民委员会、青苑社区居民委员会、泾园南社区居委会、淞渔社区居民委员会、亭苑社区居民委员会				
权属情况	权属合法，界址清楚，无争议。					
符合公共利益情形	地块01(914626), 地块02(914628), 地块03(914627)符合《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五条第（二）项；地块11(914636), 地块13(914638), 地块14(914639), 地块15(914640)符合《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五条第（五）项。					
征地总面积	0.2625		征地总费用		15.0696	
区片综合地价执行文号			区片综合地价标准		面 积	
苏府规字（2024）6号			98.4		0.2625	
征地补偿情况	地类	面积			补偿费金额	
	农用地	0.2235			11.2644	
	建设用地	0.0379			3.7294	
	未利用地	0.0011			0.0758	
	青苗补偿费					
	地上附着物					
	合计	15.0696				
征地安置途径	方式	总数	16周岁以下	16周岁以上		
				抵缴社会保障	不抵缴社会保障	其 他
	安置总人数					
	安置补助费					
	纳入社会保障人数					
	纳入社会保障资金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本批次征地所涉及的集体经济组织中，不涉及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不涉及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等的补偿费用；征地补偿标准按照区片综合地价标准执行。					